

2024 年第一次室间质评 (EQA) 活动说明

各参评实验室:

2024 年第一次室间质评活动质控物已于 4 月 17 日下发, 请注意查收。现将本次质评活动的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每年第一次质评活动需回报以下三个部分的内容:

一、室间质评 (EQA) 数据的回报

参评实验室收到质控物后尽快开始检测, 各专业作业指导书、方法仪器编码等信息请登录中心网站室间质评栏目下载, 或扫描质评物包装上的二维码。检测完后即可回报结果, 请使用实验室编码及密码登录中心网站 www.hnccl.com.cn 在线填报。实验室是否按时回报数据将作为参评资格考核的重要指标。

回报截止日为 **2024 年 5 月 7 日**, 查询结果日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

二、室内质控 (IQC) 数据的回报

在打开室间质评上报表时, 会首先进入室内质控数据回报页面, 实验室需发送室内质控数据后, 才能进入 EQA 回报页面, 回报操作见质评活动通知。

根据“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学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的通知(湘卫函〔2024〕34号)”, 我中心开展的 EQA 项目已纳入互认项目。为加强对互认项目的质量监督, 要求参评单位在上报室间质评结果的同时, **回报相应项目今年 3 月份室内质控 (IQC) 相关数据**。中心将对 IQC 数据进行评价和反馈, 并将 IQC 回报情况作为参评资格考核和年度优秀单位评选的重要参考指标。

三、“临床检验专业质量指标”数据的回报

2024 年全国同步开展的“临床检验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室间质量评价活动已经开始, 请务必在本次质评活动时通过我省室间质评平台回报数据。具体要求及回报方式详见中心网站“室间质评”栏通知。

调查对象为所有医院的检验科和独立检验机构。调查对象实验室已下发网络上报表。质量指标室间质评活动是我省正式的室间质评计划, **未回报数据的调查单位将暂停下一年度质评资格, 请务必按要求填报。**

湖南省临床检验中心

2024 年 4 月 15 日